

2021 中華科技大學工程學院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APP 創意實作競賽

一、 競賽目的：

為深化學生設計思考及解決問題的能力，鼓勵學生結合學科專業發揮創意，進行 APP 軟體開發，以展現理論與實務的結合。

二、 主辦單位：

中華科技大學 工程學院

三、 參賽資格：

1. 中華科技大學目前在校學生。
2. 採團隊競賽，每隊報名學生人數為 2 至 6 人（1 人限報 1 隊，可跨系、跨年、跨班級組隊）。
3. 需指導老師 1 名；指導老師可同時指導多隊。
4. 使用程式語言種類不限，參賽作品需可以在 Android 或 iOS 作業系統之行動裝置平台運行。

四、 報名期間：

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五)16 時截止。

六、 報名方式：

以隊為單位，由隊長代表於報名期間內完成線上報名、上傳作品與繳交紙本文件三步驟，才算報名成功。

1. 線上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MBusSn8rMEgmSca28>。
2. 上傳作品：上傳 APP 於 e-mail:coe@www.cust.edu.tw。
3. 紙本文件：請於報名期間繳交附件之「參賽報名表」與「作品切結書」至機械系辦（復華樓 B401）。

七、 評審項目：

1. 創意面 30%：程式設計之獨特性與應用之創意。
2. 應用面 30%：應用程式設計解決相關領域之問題。

3. 技術面 30%：程式設計之操作性、穩定性。
4. 專業面 10%：應用程式設計結合科系專業性。

八、獎勵方式：(分一般組與資訊組競賽，並依參賽人數平分獎金)

第一名：獎金伍仟元暨獎狀乙紙；

第二名：獎金參仟元暨獎狀乙紙；

第三名：獎金貳仟元暨獎狀乙紙；

佳作：兩名獎金壹仟元獎狀乙紙。

錄取之名額視實際比賽之成績表現加以調整，必要時得從缺或增加。

本競賽獎金依「B23-計畫名稱」支給，並由高教深耕計畫經費支應。

九、注意事項：

1. 參賽者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狀等。如造成第三者權益損失，參賽者須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 (1) 不符合本競賽之參賽資格。
 - (2) 參賽作品曾以任何形式公開販售或上架。
 - (3) 獲得國內外其他同質競賽獎項。
 - (4) 參賽作品有抄襲、仿冒，或經人檢舉告發由他人代勞有具體事實者。
 - (5) 參賽所提報之各項資料有虛偽不實者。
 - (6) 參賽期間曾有影響其他參賽者造成競賽不公之行為。
2. 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屬於參賽團隊所有，參賽者多於一人時應自行釐清智慧財產權之歸屬與分配，如有爭議均與主辦單位無涉。
3. 參賽者須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其製作成品過程之相關素材資料，進行宣傳、推廣等非商業用途，且競賽結束後主辦單位仍得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於上述用途。
4. 凡送件參賽者，即視為同意遵守本競賽之各項規定及評選結果，主辦單位保有對競賽辦法規定解釋、變更、修改、調整及終止等相關權利。
5. 本活動事項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補充、修改等相關權利，有權以公告

方式修改之，並以最新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十、 聯繫窗口：

中華科技大學 工程學院/洪榮泰院秘書或翁玉麟助理，分機 238、699

~~歡迎同學們踴躍報名參賽~~一、本競賽為鼓勵學生發揮創意，並透過競賽過程培養運用大數據科技融入數位人文、團隊合作及創意思考等能力，以提升未來實務應用技能，並與產業市場接軌。競賽成果將妥善保存與公告，引導更多學子對數位人文產生興趣，進而開始接觸並學習相關知識。

【附件一】編號：(由主辦單位編列)

2021 中華科技大學工程學院 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APP 創意實作競賽

參賽報名表

系所(班級)			
隊名			
作品名稱			
推薦教師		職稱	
		E-mail	
隊長		聯絡手機	
E-mail			
組員資料			
編號	姓名	科(系)年級	
推薦教師 簽名：_____			
參賽者全體簽名：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6. 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附件二】

作品切結書

本人(本團體)_____以作品名稱_____報名參加「2021 中華科技大學工程學院行動裝置程式設計 APP 創意實作競賽活動」(以下簡稱本活動)，保證確實瞭解本活動相關競賽規則，願遵守主辦單位評選之各項規定：

- 一、本人及法定代理人保證確實為參賽作品之原始創作人，未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亦未曾獲其他單位獎項或補助，對參賽作品具有著作人格權及財產權，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享有無償使用、修改、重製、改作、散布、發行、公開展覽、宣傳、攝影出版、發表等使用權利。本同意書為專屬利用授權，本人對上述授權作品仍擁有原始著作權。
- 二、參賽作品若有爭議之情事，本人及法定代理人尊重主辦單位之決定，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回獎狀、獎金等紀念品，侵犯第三人著作權部分，本人及法定代理人應負擔所有一切法律責任與合理賠償；若獲獎後，本人願履行各項應盡義務，俾利主辦單位校務之運作。
- 三、參賽作品及此個人資料保護聲明暨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保存期間為本活動結束屆滿一年內將予以銷毀。保存期間內本人得向主辦單位就個人資料行使下列權利：(1)請求查詢、閱覽 (2)複製影本 (3)補充、更正(4)刪除 (5)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倘本人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是提供不完全時，請恕無法參加本活動，主辦單位將直接取消本人參賽資格，不另行通知。
- 四、參賽團隊於報名截止後，同意本單位不再作資料異動，參賽隊員間若有爭議之情事，本人同意由團隊成員自行協調。

此致

主辦單位：中華科技大學工程學院

參賽者簽名或蓋章：

法定代理人（未滿 20 足歲之參賽者請加簽法定代理人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